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二年



Distr.: General 18 April 200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 会

第六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 13 和 14

中东局势

巴勒斯坦问题

2007年4月17日以色列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

谨写信通知你,在过去四周里,在加沙地带活动的巴勒斯坦恐怖分子发动了 一系列令人震惊的恐怖袭击。

从 2007 年 3 月 19 日星期一到昨天(2007 年 4 月 16 日)早上,加沙地带的巴勒斯坦恐怖分子共向南部的以色列社区发射了 28 枚火箭弹。这些火箭弹袭击包括发射卡萨姆火箭弹和迫击炮弹,其中 6 枚落在以色列领土上。一枚卡萨姆火箭弹落在西内盖夫的 Sderot 市,造成破坏,并使平民受轻伤。在 3 月 26 日至 4 月 2 日的一周内,发射了 21 枚火箭弹,以色列对此做出了反应,摧毁了巴勒斯坦恐怖分子使用的一些火箭发射场。

巴勒斯坦人继续制造恐怖,严重违反了埃胡德·奥尔默特总理和马哈茂德·阿巴斯主席商定的停火。此外,持续不断的巴勒斯坦恐怖行为危及我们区域的持久和平与安全。哈马斯仍在其中发挥重大作用的巴勒斯坦政府必须信守国际社会提出的三个条件,结束针对以色列的暴力和恐怖行为。

请将本信作为大会议程项目13和14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临时代办

大使

丹尼尔•卡尔蒙(签名)

07-31120 (C) 190407